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及两位副总经理辞去相关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及两位副总经理的书面辞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总经理辞去相关职务情况

1、公司董事、总经理胡容茂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辞去该职务后仍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胡容茂先生的书面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总经理选聘工作。在完成总经理聘任工作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杨一先生代行总经理全部职责。

胡容茂先生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5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容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辞去该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胡容茂先生辞去该职务后，在原定任期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胡容茂先生在任职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胡容茂先生为公司经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两位副总经理辞去相关职务情况

1、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杨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去该职务后仍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斌先生的书面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杨斌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为2024年12月25日至2027年12月25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辞去该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杨斌先生辞去该职务后，在原定任期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杨斌先生在任职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杨斌先生为公司经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公司副总经理王国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去该职务后仍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国平先生的书面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王国平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为2024年12月25日至2027年12月25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国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辞去该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王国平先生辞去该职务后，在原定任期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王国平先生在任职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国平先生为公司经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胡容茂先生、杨斌先生、王国平先生分别签署的书面辞呈。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24日